**关于做好党组织“议事决策规范提升年”**

**有关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**

组织部（2021）37号

各党总支（党委、直属党支部）：

根据《党组织“议事决策规范提升年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（潍院党字〔2021〕39号）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做好有关材料报送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查摆问题

各学院要采取党总支会议、党政联席会议等形式开展专题学习研讨，查摆问题不足，详列问题清单。问题清单（纸质版和电子版）于7月20日前报学校党委组织部。

二、修订完善学院党总支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

各学院党总支对照《潍坊学院二级学院党总支会议议事规则》《潍坊学院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》（潍院党字〔2021〕20号），修订完善本单位议事规则，议事规则经学院党总支会议、党政联席会议专题研究通过后，纸质版和电子版于10月15日前报学校党委组织部。

三、探索党支部参与议事决策的制度机制

每个学院党总支至少确定1个试点支部，探索党支部参与议事决策的制度机制，试点支部名单（纸质版）于10月15日前报学校党委组织部；有条件的，制定党支部参与重要事项议事决策的规范性文本，及时报学校党委组织部。

联系人：许光鹏，联系电话：8785182

电子邮箱：zuzhike@wfu.edu.cn

组织部

2021年6月8日